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书面通知。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谢子龙、莫昆庭、Bjarne Mumm、Amit Kakar、王黎、武滨、黄伟德、单喆慙、周京），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 Bjarne Mumm 授权董事莫昆庭代为出席表决）。本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6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桥支行申请 8,800 万元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25,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30,000 万元授信额度；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天津）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8,000 的授信额度；

同意全资孙公司丰沃达医药物流（杭州）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5,400 万元授信额度；

同意全资子公司常州万仁大药房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

同意全资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河南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桥支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

同意控股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湖北）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桥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

同意控股子公司扬州市百信缘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天津）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8,000 的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丰沃达医药物流（杭州）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5,400 万元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全资子公司常州万仁大药房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全资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河南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桥支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3,5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控股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湖北）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桥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2,8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控股子公司扬州市百信缘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申请提供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少数股东陈金喜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